华泰财险附加烟熏扩展条款(A款)

本附加险条款仅在保险合同列明的主险(以下简称"主险")条款的基础上附加使用。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

保险责任

第一条 在保险期间内,在本保险合同中载明地址内由于主险保险事故引起烟熏造成保险标的的直接物质损失或清除污迹的费用,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约定的赔偿限额内负责赔偿。

保险金额

第二条 本附加险项下的保险金额以主险合同列明的保险金额为限,且此限额包含在 主险合同约定的保险金额之内,而并非是在其基础上的累加。